证券代码:002884 证券简称:凌霄泵业 公告编号:2018-07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部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7年8月8日,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本议案经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就该事项发表意见。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及相关意见。

2017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网站上披露的《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26)。

2017年12月7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江阳春支行(以下简称 “中国银行”)购买了产品名称为“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理20171307】——全国澳元”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8年1月19日。

2017年12月7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向中国银行购买了产品名称为“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理 20171308】——全国澳元” 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的到期日为2018年1月19日。

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将上述人民币1,000万元的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理20171307】——全国澳元”予以赎回,本金1,000万元及相应收益3.769863万元已于2018年1月19日全部收回。

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将上述人民币1,000万元的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理20171308】——全国澳元”予以赎回,本金1,000万元及相应收益4.947945万元已于2018年1月19日全部收回。

三、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情况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元)
1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理20171295】——全国澳元	保本型	5,000	2017.12.5	2018.4.4	3.40%-4.40%	未到期
2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理20171296】——全国澳元	保本型	5,000	2017.12.5	2018.4.4	3.40%-4.40%	未到期
3	工商银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28期B款	保本型	10,150	2017.12.8	2018.3.7	3.75%	未到期
4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7,000	2017.12.8	2018.3.8	1.35%-4.00%	未到期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27,150万元(不含本次赎回的2,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684 证券简称:猛狮科技 公告编号:2018-006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购买资产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猛狮科技,股票代码:002684)自2017年4月20日起停牌。经公司与相关各方论证,公司本次筹划的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5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2017年10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17年10月20日予以披露。

2017年10月27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7】第6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就《问询函》的相关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落实和回复,并于2017年11月3日披露了《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和《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11月3日开市起复牌。公司分别于2017年11月18日、2017年12月16日发布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52、2017-166)。

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可能涉及调整,预计将构成方案重大调整,且具体调整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10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8年1月10日发布了《关于拟调整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于2018年1月16日发布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的调整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也在积极进行中,鉴于调整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23日(星期二)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尚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961 证券简称:株冶集团 公告编号:2018-010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柏灵美高梅酒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7,281,76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黄忠民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王辉先生、刘文德先生、王庆先生、独立董事胡晓东女士、虞晓锋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现场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7人,出席5人,监事刘发明先生、周富强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现场会议;

3、董事会秘书何献忠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750,401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电铅及稀贵综合回收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7,281,763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为拟设立的项目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7,281,763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拟设立的项目子公司接受控制人委托贷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750,401	100	0	0	0	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第1、4项涉及关联交易,参会股东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和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同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股东,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有效表决权212,248,593股,湖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持有有效表决权17,282,769股,全部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倩、胡代英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律师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8-002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刘建伟先生的函告,获悉刘建伟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刘建伟	第一大股东	33,700,000	2016年12月19日	2018年1月18日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2.70%
合计		33,700,000				22.70%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刘建伟	第一大股东	23,640,000	2018年1月19日	2019年1月18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2%	个人融资
刘建伟	第一大股东	12,660,000	2018年1月19日	2019年1月18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53%	
刘建伟	第一大股东	12,660,000	2018年1月19日	2019年1月18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53%	

刘建伟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刘建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8,475,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57%;办理完毕上述业务后,刘建伟先生处于累计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107,565,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2.45%,占公司总股本的12.73%;尚余40,910,000股未质押。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明细;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3、交易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8006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月16日以传真、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8年1月22日在公司行政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饶陆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详见刊登在2018年1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8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详见刊登在2018年1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具体详见刊登在2018年1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5亿元信托融资的议案》;

具体详见刊登在2018年1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5亿元信托融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18年2月7日(星期三)在公司行政会议室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1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8007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满足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公司、子公司持续发展,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29,5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48,75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018年度,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629,500万元,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83,000	2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	50,000	1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00	1年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44,000	1年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0,000	1年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30,000	1年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5,000	1年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2,500(其中,敞口55,000,低风险7,500)	1年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1年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高新园支行	20,000	1年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1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20,000	3年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1年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	1年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0,000	2年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000	2年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敞口20,000	1年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20,000(其中,组合额度10,000,特别授信额度10,000)	1年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15,000	1年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分行	15,000	1年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000	1年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敞口10,000	1年
合计	629,500	

2、2018年度,各子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48,750万元,详见下表:

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牛支行	5,000	1年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青湖支行	5,000	1年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开发区支行	30,000	2年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山湖支行	20,000	2年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00(其中敞口5,000)	1年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4,000	1年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	1年
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	1年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000(其中敞口5,000)	1年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	1年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4,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郑州二里岗支行	12,75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英协路支行	5,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0,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花园支行	5,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郑州铁道支行	5,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5,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郑州黄河南路支行	5,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平顶山银行郑州分行	5,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郑州郑汴路支行	5,000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郑州分行	5,000	1年
合计		148,750	

注: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44,000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其中:不超过5,500万元人民币出口卖方信贷,用于出口一般机电产品所需流动资金;不超过38,500万元人民币促进境内对外开放支持转型升级流动资金类贷款。由公司提供持有的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镇科陆工业厂区1-5号厂房(房地产产权登记证号:深房地字第6000475476号)共5套工业房地产抵押担保。

公司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62,500万元人民币贷款(其中,敞口55,000万元,低风险7,500万元),以上融资根据银行要求提供相应的抵质押物。

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4,000万元人民币贷款,其中低风险19,000万元需保证金质押担保。

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科陆智慧工业有限公司、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计3,000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子公司以知识产权质押方式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以上授信额度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借款合同之日起计算。授信额度申请最终以上述银行实际审批情况为准,综合授信额度总额内的其他借款事项、借款时间、金额和用途将依公司实际需要进行确定,并授权公司、子公司经营层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借款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

公司与上述银行无关联关系。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8008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更好地推动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的快速发展,提高其资金流动性,增强盈利能力,确保公司的利益最大化,公司拟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锐南电力”)、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科陆”)、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珑电子”)、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志软件”)、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陆能源服务”)、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年金海”)提供总额不超过145,750万元的银行融资业务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授权公司或子公司经营层在担保额度范围内负责相关担保协议的签署。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3年8月30日

法定代表人:邓栋

注册资本:7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三路2号3栋2层1号

经营范围:(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电力工程、输变电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机电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劳务作业、商品批发与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③基本财务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09,131,393.51元,总负债52,428,099.01元,净资产156,703,294.50 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8,536,582.95 元,营业利润-4,419,534.59元,净利润-3,341,589.76元(已经审计)。

截止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110,548,903.82元,总负债47,643,400.31元,净资产62,905,503.51元;2017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0,143,356.57元,营业利润-8,476,707.70元,净利润-8,797,790.99元(未经审计)。

(二)公司名称: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1年9月19日

法定代表人:饶陆华

注册资本:166,467.13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区创新二路以东,艾溪湖四路以南,创新三路以西

经营范围:电力设备、精密仪器、计算机软件研发、生产、销售及系统维护;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投资及管理;物业管理;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7,047.90	94.34%	现金
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9,419.23	5.66%	现金
合 计	166,467.13	100.00%	

③基本财务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796,897,721.01元,总负债579,513,620.51元,净资产217,384,100.50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37,872,791.76元,营业利润-2,492,797.04元,净利润-1,998,717.88元(已经审计)。

截止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2,554,281,129.21元,总负债 923,472,943.3元,净资产1,630,808,185.87元;2017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70,806,193.67元,营业利润-23,236,543.87元,净利润-23,176,714.63元(未经审计)。

(三)公司名称: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9年4月1日

法定代表人:祝文闻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科技园宝深路科陆大厦A座21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子产品及相关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科技信息咨询;工程技术咨询;电力工程调试和维护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经营进出口业务;电能表、电力测量仪器表、继电保护装置、互感器、高压计量表、数字化电能表、手持抄表器的研发及销售(以上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电子产品及相关软件的生产;建筑工程的施工。

②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③基本财务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05,769,861.96元,总负债63,013,376.38 元,净资产142,756,485.58 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9,242,234.73元,营业利润60,211,746.27元,净利润66,095,159.56元(已经审计)。

截止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332,373,579.46元,总负债146,772,719.76 元,净资产185,600,859.7元;2017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04,355,832.09元,营业利润47,229,983.91元,净利润42,844,374.12元(未经审计)。

(四)公司名称: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9年6月3日

法定代表人:饶陆华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A座18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销售(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大数据应用咨询;数据库处理和储存服务;大数据应用相关的云平台和整体解决方案的设计;电子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高科技产品、电子、数码科技产品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取得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

②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③基本财务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646,914,094.42元,总负债9,177,662.58元,净资产637,736,431.84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4,598,495.46元, 营业利润52,294,610.28元, 净利润62,640,029.80元(已经审计)。

截止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772,937,844.03元,总负债88,102,286.13元,净资产684,835,557.90元;2017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70,858,094.02元, 营业利润54,133,818.53元, 净利润47,099,126.06元(未经审计)。

(五)公司名称: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0年12月30日

法定代表人:郦玉珍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A座17楼

经营范围: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的开发、咨询、维护、转让;计算机网络软硬件的研发及技术维护;节能环保设备、输变电配套设备、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光机电一体化设备开发、销售;电气节能工程的承接并提供技术维护。

②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③基本财务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 该公司总资产3,714,843,112.99元, 总负债3,024,940,855.66元, 净资产689,902,257.33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14,179,073.73元, 营业利润8,610,366.44元, 净利润15,160,065.48元(已经审计)。

截止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3,770,427,076.67元,总负债 2,988,887,660.23元,净资产781,539,416.44元;2017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77,443,474.38元,营业利润49,188,100.24元,净利润91,637,159.11元(未经审计)。

(六)公司名称: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2年4月15日

法定代表人:陈长宝

注册资本:10,536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海东路1356号创业中心兴华大厦2号楼1楼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电子及通信产品技术开发与应用;计算机系统集成;城市建设技术开发与应用;环境保护、资源循环利用、节能技术开发与应用;无人机器人技术研发与应用;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与运营服务;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防雷工程专业设计及施工;电子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智能化安装工程及技术服务;网络信息咨询;计算机信息咨询;新能源科技开发;教育科技信息咨询(不含办班及培训);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安装、运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06月30日);通信工程施工;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交通设施、消防器材;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会议会展服务;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以上范围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②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③基本财务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 该公司总资产776,469,058.15元, 总负债568,530,936.65元, 净资产207,938,121.50 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27,106,652.24元,营业利润55,899,484.53元,净利润46,699,877.23元(已经审计)。

截止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963,794,241.54元,总负债 713,333,157.1元,净资产250,461,084.44元;2017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46,710,662.93元,营业利润44,806,263.53元,净利润42,522,962.94元(未经审计)。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本次拟担保事项具体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牛支行	不超过5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青湖支行	不超过5,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开发区支行	不超过30,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2年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山湖支行	不超过20,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2年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不超过8,000万元(其中敞口5,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深圳芯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不超过4,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不超过7,000万元(其中敞口5,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不超过4,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郑州二里岗支行	不超过12,75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英协路支行	不超过5,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不超过10,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花园支行	不超过5,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交通银行郑州铁道支行	不超过5,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恒丰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不超过5,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兴业银行郑州黄河南路支行	不超过5,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平顶山银行郑州分行	不超过5,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郑州郑汴路支行	不超过5,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百年金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平安银行郑州分行	不超过5,000万元	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1年

以上担保计划是公司下属子公司与相关银行、金融机构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被担保对象是公司下属子公司,该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公司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子公司筹措资金,顺利开展经营业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要求,公司对其提供担保是合理的。本次担保公平、对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